

证券代码：000936

证券简称：华西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2

债券代码：137035

债券简称：17 华西 EB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换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7 华西 EB” 调整前的换股价格：7.10 元/股

“17 华西 EB” 调整后的换股价格：6.78 元/股

“17 华西 EB” 本次换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1 年 6 月 22 日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华西股份”）于 2017 年 8 月 4 日非公开发行了 1,139 万张可交换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A 股股票（股票代码：600919.SH）的可交换公司债券。

一、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7 华西 EB

债券代码：137035

发行规模：人民币 11.39 亿元

债券存续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4 日起不超过 4 年

票面利率：0.1%/年

还本付息方式：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挂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有关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合格投资者，且合计不得超过 200 人

二、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价格调整

江苏银行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时已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方案实施前的江苏银行总股本 1,476,961.23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16 元（含税）；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7 日，即在该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江苏银行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参与分派；权益分派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18 日。

根据《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的约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当江苏银行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需要进行除权除息的事项时，将按下述公式对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换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的换股价， P_0 为调整前的换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配股价， k 为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根据上述约定，“17 华西 EB”换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22 日起由 7.10 元/股调整为 6.78 元/股。

三、换股价格调整后的质押专用证券账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质押专用证券账户共有江苏银行（股票代码：600919.SH）共计 16,036.76 万股。根据约定，质押期间，上述股份因

江苏银行派送现金股利事项获得的派生现金,于该等孳息现金到账之日起自动成为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担保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票面余额为 50,900 万元,按照调整后的换股价格计算的全部换股所需股票数量为 7,507.37 万股(按照四舍五入计算),仍然低于质押专用证券账户中预备用于交换的股票数量;本次换股价格调整预计不会影响投资者行使换股权利。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7 日